



162312050134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酉辰字(2019)第U478号

成都

项目名称: 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2019年度环境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 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19年9月3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方提供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机构通讯资料：

成都酉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兴四路 130 号

邮编：610045

电话：028-85370120

网址：<http://www.ucenjc.com>



1、监测内容

受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至9月24日对四川江淮汽车有限公司2019年度环境监测项目的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监测，并于2019年9月19日至9月30日进行了分析测试。该公司位于遂宁市安居大道东段1号，东经105°29'38"，北纬30°20'06"。

2、监测项目

废水：pH、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总磷、锌、镍。

废气：甲苯、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

水质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1；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2；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见表3。

表1 水质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ESJ200-4A 电子天平	4mg/L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YHCOD-100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52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JPSJ-605F 溶解氧仪	0.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52 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锌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P-72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0.009mg/L
镍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P-72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0.007mg/L



表2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检出限
甲苯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GC-2014C 气相色谱仪	$1.5 \times 10^{-3} \text{mg/m}^3$
对二甲苯				$1.5 \times 10^{-3} \text{mg/m}^3$
间二甲苯				$1.5 \times 10^{-3} \text{mg/m}^3$
邻二甲苯				$1.5 \times 10^{-3} \text{mg/m}^3$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GC-2010Plus/GCMS-QP2010SE 气质联用仪	0.004mg/m^3
对/间二甲苯				0.009mg/m^3
邻二甲苯				0.004mg/m^3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SP-3420A 气相色谱仪	0.07mg/m^3
低浓度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QUINTIX35-1CN 电子天平	1.0mg/m^3
二氧化硫	甲醛缓冲溶液吸收- 盐酸副玫瑰苯胺分 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 测分析方法》第 四版国家环境保 护总局(2003年)	752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08代) ZR-3260 型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3mg/m^3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 光度法	HJ/T 43-1999	752型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7mg/m^3

表3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及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HS5660C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4、评价标准

废水评价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废气评价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噪声评价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5、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4；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5；噪声监测结果见表6。



表4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均值 或范围	标准 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I: 磷化系统 预处理进口	2019.9.19	总磷	4.27×10^1	3.94×10^1	3.02×10^1	4.42×10^1	3.91×10^1	/
		镍	160	159	161	160	160	/
II: 磷化系统 预处理出口		总磷	0.66	0.72	0.68	1.08	0.785	/
		镍	0.047	0.047	0.047	0.046	0.047	1.0
III: 污水处理站 总排口		pH	7.57	7.64	7.66	7.59	7.57~7.66	6~9
		悬浮物	17	20	14	23	18	400
		氨氮	2.97	3.03	3.00	2.98	3.00	45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6	20.2	19.8	21.2	20.2	300
		化学需氧量	130	125	122	129	126	500
		动植物油	2.00	2.26	1.95	1.70	1.98	100
		石油类	0.09	0.08	0.08	0.13	0.10	20
		总磷	0.44	0.39	0.42	0.39	0.41	8
	锌	0.232	0.231	0.232	0.231	0.232	5.0	
	镍	0.020	0.021	0.020	0.020	0.020	1.0	

备注: 总磷标准限值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 镍标准限值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1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其他指标标准限值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表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排气筒 高度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测定 均值	标准 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II: 燃气锅炉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1688	2148	2294	2043	/	
			含氧量	%	5.3	5.4	5.5	5.4	/	
			低浓度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2.7	3.3	3.7	3.2	/
				排放浓度	mg/m ³	3.0	3.7	4.2	3.6	20
				排放速率	kg/h	4.6×10^{-3}	7.1×10^{-3}	8.5×10^{-3}	6.7×10^{-3}	/
			标干流量	m ³ /h	1688	2148	2243	2026	/	
			含氧量	%	5.3	5.4	5.5	5.4	/	
			二氧化 硫	实测浓度	mg/m ³	0.7	1.0	1.1	0.9	/
				排放浓度	mg/m ³	0.8	1.1	1.2	1.0	50
				排放速率	kg/h	1.2×10^{-3}	2.1×10^{-3}	2.5×10^{-3}	1.9×10^{-3}	/
			氮氧化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9	134	131	135	/
				排放浓度	mg/m ³	155	150	148	151	200
排放速率	kg/h	0.235		0.288	0.294	0.273	/			
III: 电泳烘 干风幕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6836	6993	7037	6955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17	0.005	未检出	0.008	5
				排放速率	kg/h	1.2×10^{-4}	3.0×10^{-5}	/	6.0×10^{-5}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29	未检出	0.017	0.018	15
				排放速率	kg/h	2.0×10^{-4}	/	1.2×10^{-4}	1.3×10^{-4}	0.9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26	0.30	0.22	0.26	60
				排放速率	kg/h	1.8×10^{-3}	2.1×10^{-3}	1.6×10^{-3}	1.8×10^{-3}	3.4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测定均值	标准限值
IV: 电泳烘干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3006	3134	3163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20	0.010	0.010	3101	/
				排放速率	kg/h	6.0×10 ⁻⁵	3.1×10 ⁻⁵	0.010	0.013	5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1	0.023	3.2×10 ⁻⁵	4.1×10 ⁻⁵	0.6
				排放速率	kg/h	9.0×10 ⁻⁵	7.0×10 ⁻⁵	未检出	0.021	1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79	1.03	/	0.021	15
排放速率	kg/h	2.4×10 ⁻³		3.2×10 ⁻³	0.57	7.0×10 ⁻⁵	0.9			
V: 电泳烘干强冷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7871	28602	1.8×10 ³	2.5×10 ³	3.4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1	0.027	0.048	28796	/
				排放速率	kg/h	8.6×10 ⁻⁴	7.7×10 ⁻⁴	1.4×10 ⁻³	0.035	5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4	0.035	0.032	1.0×10 ⁻³	0.6
				排放速率	kg/h	9.5×10 ⁻⁴	1.0×10 ⁻³	9.6×10 ⁻⁴	0.034	1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28	0.30	0.22	9.7×10 ⁻⁴	0.9
排放速率	kg/h	7.8×10 ⁻³		8.6×10 ⁻³	6.6×10 ⁻³	7.7×10 ⁻³	60			
VI: 面漆烘干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342	2255	2388	2328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258	0.249	0.254	0.254	5
				排放速率	kg/h	6.0×10 ⁻⁴	5.6×10 ⁻⁴	6.1×10 ⁻⁴	5.9×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1.34	1.44	1.19	1.324	15
				排放速率	kg/h	3.1×10 ⁻³	3.2×10 ⁻³	2.8×10 ⁻³	3.1×10 ⁻³	0.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0.9	9.29	9.42	9.87	60
排放速率	kg/h	0.026		0.021	0.022	0.023	3.4			
VII: 面漆烘干风幕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3782	3967	3824	3858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07	0.135	0.150	0.131	5
				排放速率	kg/h	4.0×10 ⁻⁴	5.4×10 ⁻⁴	5.7×10 ⁻⁴	5.0×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37	0.144	0.129	0.137	15
				排放速率	kg/h	5.2×10 ⁻⁴	5.7×10 ⁻⁴	4.9×10 ⁻⁴	5.3×10 ⁻⁴	0.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2.61	3.65	3.92	3.39	60
排放速率	kg/h	9.9×10 ⁻³		0.014	0.015	0.013	3.4			
VIII: 面漆烘干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3691	3639	3683	3671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0.017	0.227	0.082	5
				排放速率	kg/h	/	6.0×10 ⁻⁵	8.4×10 ⁻⁴	3.0×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0.018	0.261	0.095	15
				排放速率	kg/h	/	7.0×10 ⁻⁵	9.6×10 ⁻⁴	3.5×10 ⁻⁴	0.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94	3.48	2.67	2.70	60
排放速率	kg/h	7.2×10 ⁻³		0.013	9.8×10 ⁻³	9.9×10 ⁻³	3.4			
IX: 流平室排风排气筒	2019.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18222	17161	17818	17734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排放速率	kg/h	/	/	/	/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756	未检出	未检出	0.0257	15
				排放速率	kg/h	1.4×10 ⁻³	/	/	4.6×10 ⁻⁴	0.9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08	1.30	1.00	1.13	60
排放速率	kg/h	0.020		0.022	0.018	0.020	3.4			



表 5 (续)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测定均值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X: 涂胶打磨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4821	24695	24164	24560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388	0.295	0.198	0.294	5
				排放速率	kg/h	9.6×10 ⁻³	7.3×10 ⁻³	4.8×10 ⁻³	7.2×10 ⁻³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484	0.324	0.247	0.352	15
				排放速率	kg/h	0.012	8.0×10 ⁻³	6.0×10 ⁻³	8.7×10 ⁻³	0.9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1.96	1.77	1.23	1.65	60
排放速率	kg/h	0.049		0.044	0.030	0.041	3.4			
XI: 调漆房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3897	3781	3496	3725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排放速率	kg/h	/	/	/	/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0.0890	0.0892	0.0597	15
				排放速率	kg/h	/	3.4×10 ⁻⁴	3.1×10 ⁻⁴	2.2×10 ⁻⁴	0.9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64	0.79	0.66	0.70	60
排放速率	kg/h	2.5×10 ⁻³		3.0×10 ⁻³	2.3×10 ⁻³	2.6×10 ⁻³	3.4			
XII: 面漆房 排气筒	2019. 9.23	40m	标干流量		m ³ /h	279812	284847	270021	278227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排放速率	kg/h	/	/	/	/	7.1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317	0.299	0.299	0.3048	15
				排放速率	kg/h	0.089	0.085	0.081	0.085	8.5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80	0.97	0.48	0.75	60
排放速率	kg/h	0.224		0.276	0.130	0.210	36			
XIV: 面漆强冷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45929	43307	43328	44188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11	0.012	0.063	0.029	5
				排放速率	kg/h	5.0×10 ⁻⁴	5.2×10 ⁻⁴	2.7×10 ⁻³	1.3×10 ⁻³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0.102	0.038	15
				排放速率	kg/h	/	/	4.4×10 ⁻³	1.7×10 ⁻³	0.9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71	0.92	0.91	0.85	60
排放速率	kg/h	0.033		0.040	0.039	0.037	3.4			
XV: 电泳烘干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619	2656	2676	2650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06	0.153	0.187	0.149	5
				排放速率	kg/h	2.8×10 ⁻⁴	4.1×10 ⁻⁴	5.0×10 ⁻⁴	4.0×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60	0.149	0.224	0.178	15
				排放速率	kg/h	4.2×10 ⁻⁴	4.0×10 ⁻⁴	6.0×10 ⁻⁴	4.7×10 ⁻⁴	0.9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3.80	3.07	3.52	3.46	60
排放速率	kg/h	0.010		8.2×10 ⁻³	9.4×10 ⁻³	9.2×10 ⁻³	3.4			
XVI: 电泳槽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8386	8549	8427	8454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排放速率	kg/h	/	/	/	/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5
				排放速率	kg/h	/	/	/	/	0.9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98	0.87	0.72	0.86	60
排放速率	kg/h	8.2×10 ⁻³		7.4×10 ⁻³	6.1×10 ⁻³	7.2×10 ⁻³	3.4			



表5 (续)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测定均值	标准限值
XVII: 磷化槽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3815	3859	3820	3831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3820	3831	/
				排放速率	kg/h	/	/	未检出	未检出	5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	/	0.6
				排放速率	kg/h	/	/	未检出	未检出	15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2.23	1.76	/	/	0.9
排放速率	kg/h	8.5×10 ⁻³		6.8×10 ⁻³	5.9×10 ⁻³	1.85	60			
XVIII: 面漆预 烘干排 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12401	12852	11308	12187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
				排放速率	kg/h	/	/	/	/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156	0.248	0.581	0.3282	15
				排放速率	kg/h	1.9×10 ⁻³	3.2×10 ⁻³	6.6×10 ⁻³	3.9×10 ⁻³	0.9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93	0.98	0.89	0.93	60
排放速率	kg/h	0.012		0.013	0.010	0.011	3.4			
XIX: 循环 水池 排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4169	4072	4211	4151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30	0.011	0.077	0.039	5
				排放速率	kg/h	1.2×10 ⁻⁴	4.5×10 ⁻⁵	3.2×10 ⁻⁴	1.6×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26	0.005	0.151	0.061	15
				排放速率	kg/h	1.1×10 ⁻⁴	2.0×10 ⁻⁵	6.4×10 ⁻⁴	2.6×10 ⁻⁴	0.9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52	0.69	1.48	0.90	60
排放速率	kg/h	2.2×10 ⁻³		2.8×10 ⁻³	6.2×10 ⁻³	3.7×10 ⁻³	3.4			
XX: 面漆预 烘干排 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767	2634	2673	2691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46	0.050	0.035	0.044	5
				排放速率	kg/h	1.3×10 ⁻⁴	1.3×10 ⁻⁴	9.4×10 ⁻⁵	1.2×10 ⁻⁴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28	0.046	0.023	0.032	15
				排放速率	kg/h	7.7×10 ⁻⁵	1.2×10 ⁻⁴	6.1×10 ⁻⁵	8.7×10 ⁻⁵	0.9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86	0.71	0.66	0.74	60
排放速率	kg/h	2.4×10 ⁻³		1.9×10 ⁻³	1.8×10 ⁻³	2.0×10 ⁻³	3.4			
XXI: 面漆预 烘干排 气筒	2019. 9.24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413	402	443	419	/
			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53	0.027	0.020	0.033	5
				排放速率	kg/h	2.2×10 ⁻⁵	1.1×10 ⁻⁵	8.9×10 ⁻⁶	1.4×10 ⁻⁵	0.6
			二甲苯	排放浓度	mg/m ³	0.046	0.014	0.018	0.026	15
				排放速率	kg/h	1.9×10 ⁻⁵	5.6×10 ⁻⁶	8.0×10 ⁻⁶	1.1×10 ⁻⁵	0.9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mg/m ³	0.98	0.98	1.17	1.04	60
排放速率	kg/h	4.0×10 ⁻⁴		3.9×10 ⁻⁴	5.2×10 ⁻⁴	4.4×10 ⁻⁴	3.4			
XXII: 尾气收 集排放 口	2019. 9.19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21054	22285	19632	20990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0.2	0.4	0.2	0.3	550
				排放速率	kg/h	4.2×10 ⁻³	8.9×10 ⁻³	3.9×10 ⁻³	5.7×10 ⁻³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排放速率	kg/h	/		/	/	/	0.77			



表5 (续)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排气筒高度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测定均值	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XXIII: 尾气收集排放口	2019.9.19	15m	标干流量		m ³ /h	17636	17604	17356	17532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0.6	0.8	0.4	0.6	550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4	6.9×10 ⁻³	0.011	2.6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排放速率	kg/h	/	/	/	/	0.77

备注: II 点位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标准限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XXII、XXIII 点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标准限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其他点位甲苯、二甲苯、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标准限值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表 3 中“汽车制造”排放限值。

表6 噪声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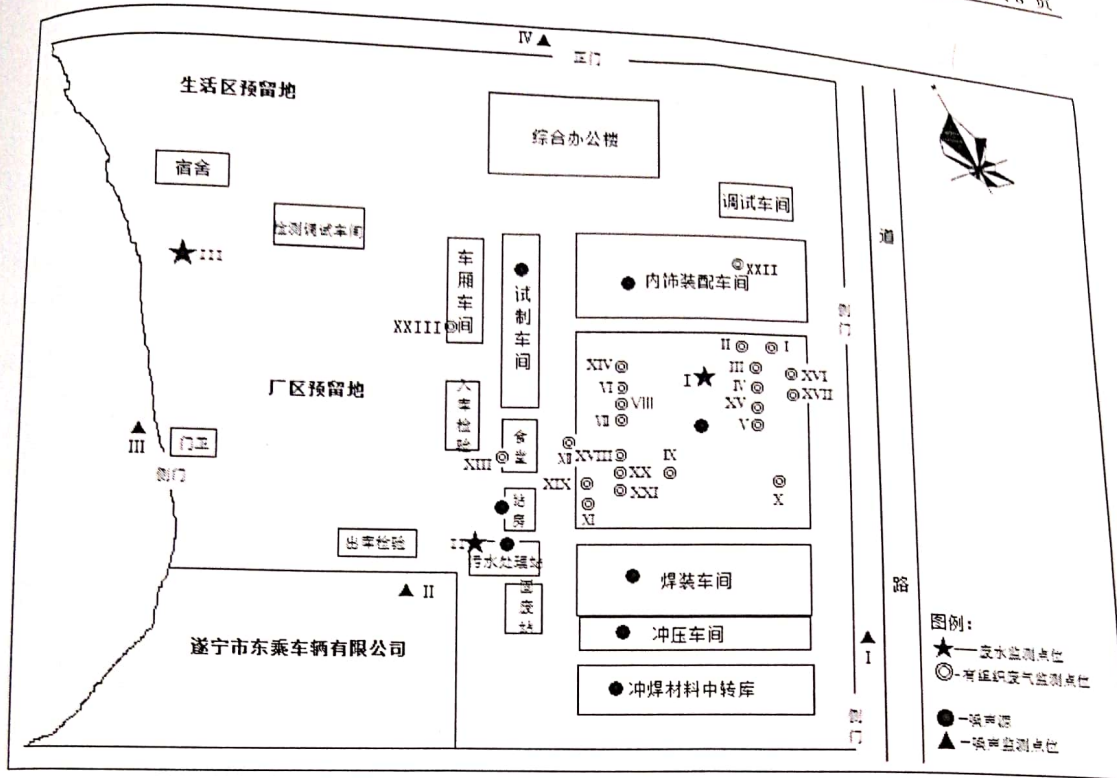
(单位: dB(A))

点位编号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2019.9.23	
			昼间	夜间
I		厂界东外 1m	52	50
II		厂界南外 1m	48	46
III		厂界西外 1m	48	47
IV		厂界北外 1m	52	50
标准限值			65	55

备注: 标准限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排放限值。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公司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何军; 审核: 刘仁杰; 签发: 何军

日期: 2019.9.30; 日期: 2019.9.30; 日期: 2019.9.30



扫描全能王 创建